



京东科技盛赢 3 号第 8 期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 信用评级报告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编号：CCXI-20261399P-01

声 明

- 本次评级为委托评级，中诚信国际及其评估人员与评级委托方、评级对象不存在任何其他影响本次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 本次评级依据评级对象提供或已经正式对外公布的信息，以及其他根据监管规定收集的信息，中诚信国际按照相关性、及时性、可靠性的原则对评级信息进行审慎分析，但中诚信国际对于相关信息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不作任何保证。
- 中诚信国际及项目人员履行了尽职调查和诚信义务，有充分理由保证本次评级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
- 评级报告的评级结论是中诚信国际依据合理的内部信用评级标准和方法、评级程序做出的独立判断，未受评级委托方、评级对象和其他第三方的干预和影响。
- 本评级报告对评级对象信用状况的任何表述和判断仅作为相关决策参考之用，并不意味着中诚信国际实质性建议任何使用人据此报告采取投资、借贷等交易行为，也不能作为任何人购买、出售或持有相关金融产品的依据。
- 中诚信国际不对任何投资者使用本报告所述的评级结果而出现的任何损失负责，亦不对评级委托方、评级对象使用本报告或将本报告提供给第三方所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
- 本次评级结果有效期为受评债项的存续期。受评债项存续期内，中诚信国际将定期或不定期对评级对象进行跟踪评级，根据跟踪评级情况决定维持、变更评级结果或暂停、终止评级等。

跟踪评级安排

- 根据相关监管规定以及评级委托协议约定，中诚信国际将在评级结果有效期内进行跟踪评级。
- 中诚信国际将在评级结果有效期内对评级对象风险程度进行全程跟踪监测。发生可能影响评级对象信用水平的重大事项，评级委托方或评级对象应及时通知中诚信国际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国际将就有关事项进行必要调查，及时对该事项进行分析，据实确认或调整评级结果，并按照相关规则进行信息披露。
- 如未能及时提供或拒绝提供跟踪评级所需资料，或者出现监管规定的其他情形，中诚信国际可以终止或者撤销评级。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5 月 20 日

评级对象

京东科技盛赢 3 号第 8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

信用等级

优先 A 级 **AAA_{sf}**
 优先 B 级 **AA⁺_{sf}**
 中间级 **BBB_{sf}**

交易要素

| | |
|------------------|---|
| 基础资产 | 系指《资产买卖协议》项下计划管理人以认购人交付的认购资金及循环期内利用专项计划资金，自专项计划设立日（含该日）起，向原始权益人购买的符合合格标准的贷款资产（包含基础资产转让日前已计提但借款人尚未支付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和其他费用） |
| 原始权益人/ 资产服务机构 | 重庆京东盛际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 计划管理人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托管人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 |

项目负责人：刘 昊 hliu.Terry@ccxi.com.cn

项目组成员：马家瑶 jyma@ccxi.com.cn

评级总监：

电 话：(010)66428877

传 真：(010)66426100

重要提示：本评级报告是中诚信国际基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及之前获得的相关信息而出具的。特别地，截至本评级报告出具日，基础资产为模拟资产。在资产支持证券发售后，中诚信国际可能将根据实际发售结果对本报告出具的评级意见进行调整。评级结果并不构成对投资者购买或持有上述证券的建议性意见。

资产支持证券概况

| 资产支持证券 | 信用等级 | 预计发行规模 (万元) | 发行占比 | 预期期限 (月) | 偿还方式 | 频率 |
|--------|-------------------------------|-------------------|----------------|-------------|------|--|
| 优先 A 级 | AAA _{sf} | 83,000.00 | 83.00% | 9+4 | 过手摊还 | 循环期按季付息， 摊还期按半月还本付息 |
| 优先 B 级 | AA ⁺ _{sf} | 5,000.00 | 5.00% | 9+4 | 过手摊还 | 循环期按季付息， 摊还期按半月还本付息 |
| 中间级 | BBB _{sf} | 7,000.00 | 7.00% | 9+12 | 过手摊还 | 循环期不付息，摊还期 在优先级证券本息偿还 完毕后按半月还本付息 |
| 次级 | NR | 5,000.00 | 5.00% | 9+12 | -- | -- |
| 合计 | -- | 100,000.00 | 100.00% | -- | -- | -- |

关键日期

| | |
|-----------|---------------------|
| 企业主贷资产基准日 | 2026 年 4 月 7 日 |
| 清算到期日 | 自专项计划终止日起 24 个月届满之日 |

参与机构

| | |
|--------------|-------------------------------------|
| 原始权益人/资产服务机构 | 重庆京东盛际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际小贷”） |
| 计划管理人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 |
| 托管人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天津分行”） |
| 登记托管机构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登上海分公司”） |

企业主贷模拟资产池特征（于基准日）

| | |
|------------------------|---|
| 企业主贷 | 盛际小贷及其关联方为其信用良好的企业主用户（包括但不限于中小微企业主及个体工商户等）提供的京东经营信贷产品 |
| 资产池未偿本金余额 | 100,046.99 万元 |
| 笔数 | 28,170 笔 |
| 户数 | 25,955 户 |
| 单笔最大本金余额 | 50.00 万元 |
| 单笔平均本金余额 | 3.55 万元 |
| 单户平均本金余额 | 3.85 万元 |
| 加权平均利率 | 16.96% |
| 加权平均合同期限 | 8.87 期 |
| 最小/最大剩余期限 ¹ | 0.03 个月/ 12.80 个月 |
| 加权平均剩余期限 | 8.82 个月 |

注：1. 优先 A 级资产支持证券、优先 B 级资产支持证券或统称为“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或“优先级证券”；

2. NR 表示未予评级；

3. 相关日期由计划管理人提供；

4. 因四舍五入原因，本报告部分统计分布总和与最终合计值存在一定尾数误差。

评级模型

| | |
|---------|---|
| 评级方法和模型 | 中诚信国际小微贷款结构化产品评级方法与模型 C550102_2021_01 |
| 模型结果 | 优先 A 级 AAA _{sf} 优先 B 级 AA ⁺ _{sf} 中间级 BBB _{sf} |

¹ 剩余期限=（贷款结束日-基准日）/30

评级观点

中诚信国际给予上述资产支持证券的评级反映的是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和中间级资产支持证券的预期损失程度及其利息获得及时支付和本金在法定到期日²或以前足额偿付的可能性，主要基于本交易如下方面的考虑：

基础资产：本交易基础资产为原始权益人发放的企业主贷贷款债权，具备小额分散特征，其已有一定历史表现且逾期率较低。同时，由于本交易设置循环购买机制，未来新增基础资产的信用质量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交易结构：本交易采用优先级/次级支付机制，可以为优先级和中间级资产支持证券提供一定的信用支持；本交易设置有加速清偿事件、违约事件和权利完善事件等机制，信用触发机制设置较为完备。

现金流分析：中诚信国际对本交易采用历史数据静态池法进行分析。依据盛际小贷提供的企业主贷资产自 2023 年 1 月至 2025 年 12 月的静态样本池数据，通过违约模型和现金流模型分析，在严格压力情景下，本交易优先级和中间级资产支持证券的预期损失程度可以达到中诚信国际设定的目标等级相同预期期限的损失率要求。

主要风险：通过交易结构设计，本交易循环购买风险可得到一定程度的缓释。

重要参与方：盛际小贷作为本专项计划的原始权益人/资产服务机构，业务发展平稳，证券化经验较为丰富，具备履行其职责的能力；计划管理人、托管人等参与机构具备履行其相应职责的能力。

正面

- **优先级/次级的支付机制。**本交易预期收益及本金的偿付采用优先级/次级的支付机制。根据本交易的分层，优先A级资产支持证券可以获得17.00%的信用支持，优先B级资产支持证券可以获得12.00%的信用支持，中间级资产支持证券可以获得5.00%的信用支持。
- **模拟资产池分散性较好。**模拟资产池入池贷款共28,170笔，共涉及25,955户借款人，全部为企业主贷资产，资产池分散性较好。

关注

- **循环购买风险。**循环期内，本交易基础资产的回收款将被用于循环购买新的基础资产，若循环购买资产质量下降，则会影响本息回收，或届时符合基础资产合格标准的资产不足而无法足额进行循环购买，则会造成资金沉淀，可能会对优先级和中间级资产支持证券本息的兑付产生不利影响。
缓释措施：本交易对循环购买的新增基础资产设定了相应的合格标准，同时，本交易加速清偿事件设有与基础资产质量表现和循环购买是否充足相关的指标，在相关加速清偿事件触发后本交易将提前结束循环购买并进入摊还期，该等信用触发机制的设置可在一定程度上缓释循环购买的相关风险。
- **有限的历史数据和模型局限性。**中诚信国际结构化产品信用评级中包含对基础资产未来表现的合理预测，所采用的数学方法和数量模型是基于一定理论假设，真实情况与理论假设可能存在差异，从而存在一定程度的模型风险。此外，评级模型使用的参数假设主要是基于历史数据，本交易定量分析是依据企业主贷资产自2023年1月至2025年12月的历史业务静态和动态数据，历史数据尚未经完整的经济周期，且入池资产分布特征或与历史资产总体特征有所差异，因此历史业务表现对资产池未来表现的预测作用有限，定量分析时采用的假设或者参数估计可能会与实际情况存在一定的误差。
- **宏观经济风险。**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将加大基础资产履约表现的不确定性。2026年，通过实施更为积极的宏观政策并坚持以提振消费为核心的内需战略，将为经济增长提供支撑，但宏观经济仍面临内外部多重风险与挑战，需持续关注这些因素对基础资产信用表现的影响。

² 本交易系指清算到期日。

概况数据

| 盛际小贷 | 2023 | 2024 | 2025 |
|-------------|---------|---------|--------|
| 总资产（亿元） | 155.25 | 162.45 | 132.22 |
| 总负债（亿元） | 75.43 | 82.11 | 48.94 |
| 所有者权益（亿元） | 79.81 | 80.34 | 83.27 |
| 经营性净现金流（亿元） | -110.92 | -188.92 | -43.44 |
| 营业收入（亿元） | 16.20 | 16.75 | 17.25 |
| 净利润（亿元） | 0.03 | 0.52 | 2.9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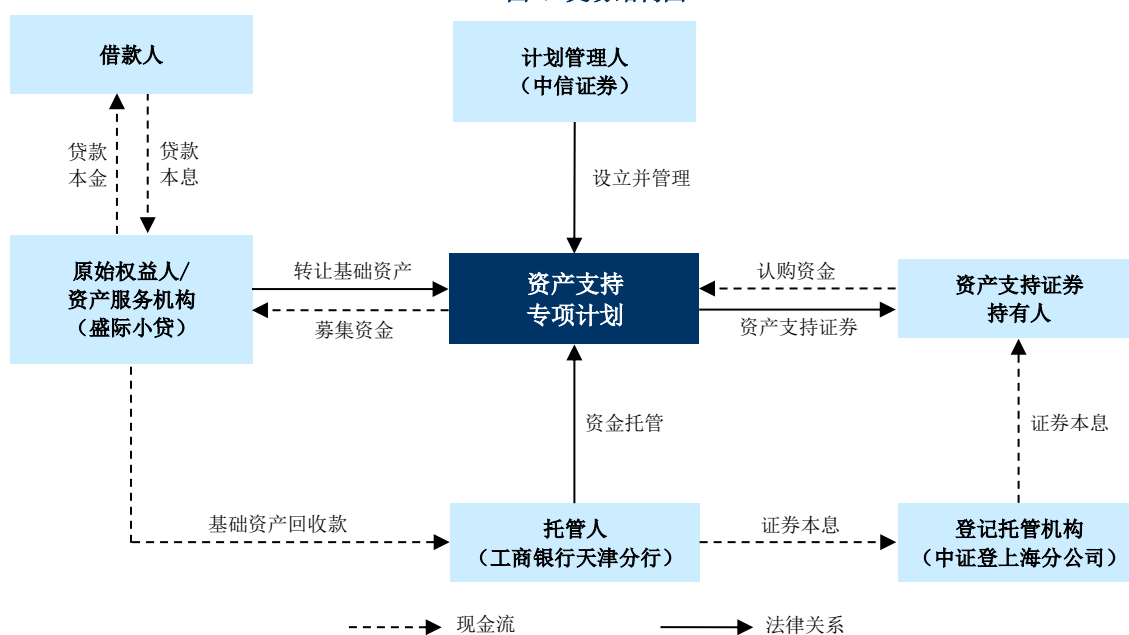
注：1. 中诚信国际根据盛际小贷提供的其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23 年财务报告、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24~2025 年财务报告整理，2023 年及 2024 年财务数据为 2024 年、2025 年财务报表期初数，2025 年财务数据为当期财务报表期末数；2. 本报告中所引用数据除特别说明外，均为中诚信国际统计口径，其中“--”表示不适用或数据不可得或可比适用性不强，特此说明。

交易结构分析

基本交易结构

本专项计划中，中信证券作为计划管理人负责设立和管理本专项计划。盛际小贷与计划管理人签订《京东科技盛赢 3 号第 8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买卖协议》(以下简称“《资产买卖协议》”)，以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认购资金向原始权益人购买基础资产。

图1: 交易结构图



资料来源：交易文件，中诚信国际整理

本专项计划基于上述交易结构设立，存续期约为 21 个月，正常情况下循环期³为 9 个月，摊还期为 12 个月。本专项计划设优先 A 级资产支持证券、优先 B 级资产支持证券、中间级资产支持证券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各档资产支持证券的预计发行规模占比和预期期限如下表所示。

表 1: 资产支持证券概况 (月)

| 资产支持证券 | 预计发行规模占比 | 利率类型 | 付息方式 | | 还本方式 | | 预期期限 |
|-----------|----------------|------|------|-------------------|------|-------------------|------|
| | | | 循环期 | 摊还期 | 循环期 | 摊还期 | |
| 优先 A 级 | 83.00% | 固定 | 按季 | 按半月 | 不还本 | 按半月 | 9+4 |
| 优先 B 级 | 5.00% | 固定 | 按季 | 按半月 | 不还本 | 按半月 | 9+4 |
| 中间级 | 7.00% | 固定 | 不付息 | 在优先级证券本息偿付完毕后，按半月 | 不还本 | 在优先级证券本息偿付完毕后，按半月 | 9+12 |
| 次级 | 5.00% | -- | -- | -- | -- | -- | 9+12 |
| 合计 | 100.00% | -- | -- |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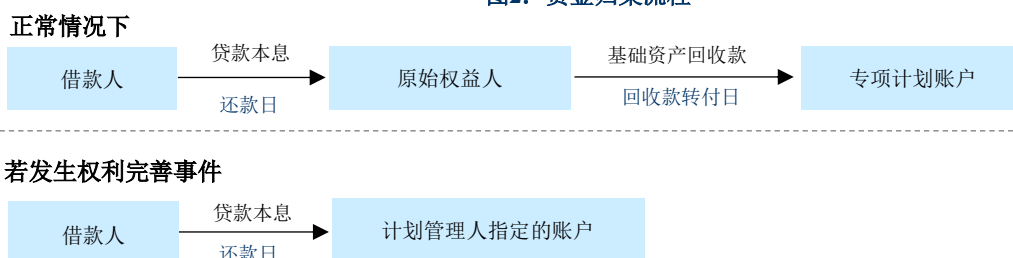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信证券提供，中诚信国际整理

³ **循环期**：系指专项计划设立日（含）起至下述较早日期（含）止之间的期间：（a）专项计划设立日起满 9 个月的对应日（如该月无对应的日期，则为该月的最后一日）；（b）加速清偿事件发生之日；（c）违约事件发生之日。

分配安排方面，正常情况下，循环期内，按季依次支付优先 A 级资产支持证券和优先 B 级资产支持证券的预期收益；摊还期内，按半月依次支付优先 A 级资产支持证券和优先 B 级资产支持证券的利息，并依次支付优先 A 级资产支持证券和优先 B 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金直至全部清偿，再支付中间级资产支持证券的预期收益和本金直至全部清偿，如有剩余资金，支付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预期收益和本金直至全部清偿，再支付资产服务机构的浮动服务报酬直至达到确认金额，剩余专项计划资金作为计划管理人的浮动管理费分配给计划管理人。

账户设置及资金流转方面，本交易设有募集专用账户和专项计划账户。根据交易安排，原始权益人应在每个回收款转付日将收到的全部基础资产回收款（扣除执行费用后，如有）按照《京东科技盛赢 3 号第 8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标准条款》（以下简称“《标准条款》”）的约定划付至专项计划账户。其中，回收款转付日应不晚于原始权益人收到每笔基础资产回收款之日起的第 3 个工作日。其中，首个回收款转付日应不晚于专项计划设立日当日起的第 3 个工作日。若发生权利完善事件，原始权益人应于权利完善事件发生后 7 个工作日内按《资产买卖协议》约定的格式，以约定的形式通知全部/相关基础资产的借款人，原始权益人在相关特定贷款合同项下的相关债权已根据专项计划文件转让给计划管理人，借款人应将其应支付的款项支付至计划管理人指定的账户。

图2：资金归集流程



资料来源：中诚信国际整理

循环购买方面，循环期内，计划管理人根据《标准条款》的约定从专项计划账户内的资金中预留计提资金⁴以后，可利用专项计划账户项下的剩余款项循环购买符合合格标准的贷款资产。循环期内任一自然日均可以作为循环购买日。

每笔基础资产的购买价款=基础资产转让日前一日 23:59 时该笔基础资产的未偿本金余额×（1+溢价率）+基础资产转让日前一日 23:59 时该笔基础资产已计未付的利息及费用。其中，每笔基础资产的溢价率根据该笔基础资产在专项计划设立日（适用于首次购买的基础资产，含该日）或其被纳入资产池的对应循环购买日（适用于循环购买的基础资产，含该日）或不合格基础资产置换之日（适用于置换交割日通过置换入池的基础资产和被置换的不合格基础资产，含该日）或不合格基础资产赎回之日（适用于赎回交割日被赎回的不合格基础资产，含该日）时的剩余还款期数，由原始权益人在以下溢价率上限范围内选择适用：

⁴ **计提资金**：系指循环期内，计划管理人在运用专项计划账户内的资金进行循环购买新的基础资产之前，应预留的用于支付应缴税金、专项计划费用（为避免疑义，计提的专项计划费用不包括资产服务机构的浮动服务报酬及计划管理人的浮动管理费，下同）以及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预期收益的资金金额，金额上应相当于当期计提期间结束后的第一个兑付日专项计划应当兑付的应缴税金、专项计划费用以及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预期收益之和的 $1/n$ ， n 是指每个预期收益核算期间所包含的计提期间的个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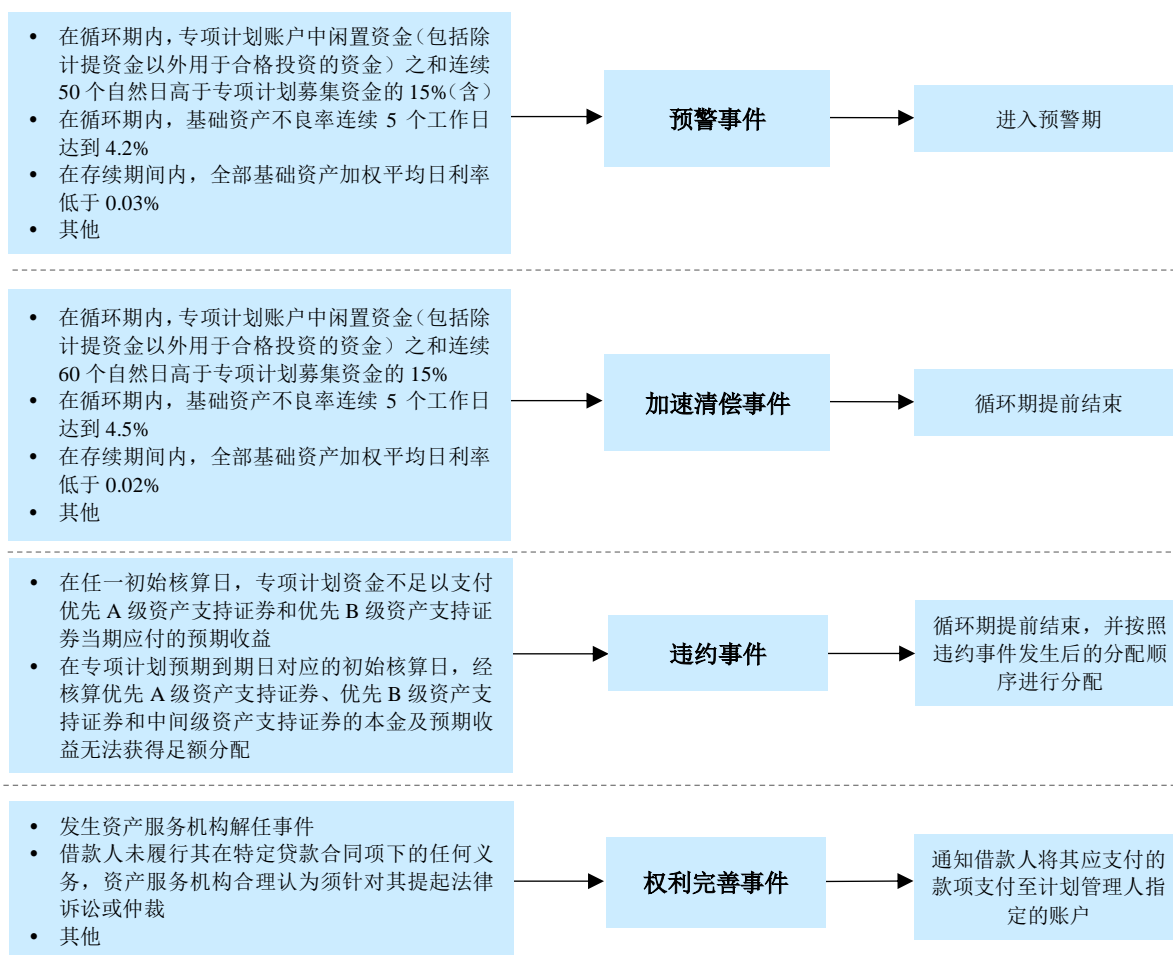
表 2：不同剩余还款期数基础资产对应溢价率上限（期、%）

| 剩余期数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12+ |
|-------|------|------|------|------|------|------|------|------|------|------|------|------|------|
| 溢价率上限 | 0.18 | 0.39 | 0.60 | 0.77 | 0.98 | 1.19 | 1.40 | 1.61 | 1.82 | 2.04 | 2.25 | 2.54 | 2.85 |

资料来源：交易文件，中诚信国际整理

信用触发机制方面，本交易设有预警事件、加速清偿事件、违约事件和权利完善事件等相关事件。发生**预警事件**后，专项计划进入预警期，计划管理人应指令资产服务机构排查原因并作出说明，同时采取应对措施。发生**加速清偿事件**后，循环期提前结束，进入摊还期。发生**违约事件**后，循环期提前结束，并按照违约事件发生后的分配顺序进行分配。发生**权利完善事件**后，资产服务机构应于权利完善事件发生后 7 个工作日内以有效方式通知全部/相关基础资产的借款人，将其应支付的款项支付至计划管理人指定的账户。

图3：主要信用触发机制设置⁵



注：图示仅为主要信用触发机制设置，相关事件具体定义见本报告附一。

资料来源：交易文件，中诚信国际整理

⁵ **基础资产不良率**：就专项计划预期到期日之前的任何一时点而言，该时点的基础资产不良率系指 A:B 所得的百分比，其中，A 为本专项计划在该时点的所有不良基础资产的未偿本金余额之和，B 为自专项计划设立日（含该日）至该时点的期间内计划管理人购买该等基础资产时该等基础资产的未偿本金余额规模之和。不良基础资产：在无重复计算的情况下，系指出现以下任何一种情况的基础资产：(a) 该基础资产的任何部分，在特定贷款合同规定的还款日后，超过 90 个自然日仍未足额支付；或(b)基础资产的借款人在相应的特定贷款合同项下发生其它任何重大违约情形。为避免歧义，就专项计划存续期间内某一时点的基础资产而言，不良基础资产不包含曾经成为不良基础资产但在该时点已不再属于不良基础资产的基础资产。

其他设置方面，本交易设置有不合格基础资产⁶的置换和赎回、基础资产的收购等。

交易的法律情况

北京市汉坤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就本专项计划出具了相关法律意见：盛际小贷具备作为专项计划原始权益人、资产服务机构的主体资格和资质，盛际小贷就开展本项目已获得合法有效的内部授权；工商银行天津分行为有效存续的商业银行分支机构，具备担任本项目托管人的主体资格、业务资质及权限；相关方签署的专项计划文件的内容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一经相关当事人签署及交付即对签署方具有法律约束力；抽样贷款资产真实、合法、完整、有效，权利归属明确且可特定化；《资产买卖协议》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合法有效；在《资产买卖协议》一经合法有效地签署，计划管理人与原始权益人完成基础资产转让交割时，基础资产的转让即发生法律效力，专项计划根据《资产买卖协议》取得基础资产的所有权不存在法律障碍；在基础资产转让交割完成之日，转让的基础资产即成为专项计划的资产，与原始权益人形成了有效的风险隔离；专项计划的循环购买安排合法有效。

■ 基础资产池概况

基本情况

本交易基础资产系指原始权益人及其关联方为其信用良好的企业主用户（包括但不限于中小微企业主及个体工商户等）提供的京东经营信贷产品，就联合出资贷款的情形下，贷款资产仅指原始权益人出资放款所按比例合法享有的债权。

企业主贷是京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科技”）提供的一项纯线上信用类贷款产品，面向客群为小微企业主、公司股东或个体工商户，关联企业需成立 6 个月以上。企业主贷业务主要服务于京东生态体系内的小微客户，包括京东物流、京东企业购、京东商城等，通过京东生态体系内应用及部分外部合作场景方触达借款人，根据借款人在京东生态体系内数据表现，并结合工商、司法、征信、反欺诈等外部数据，筛选符合条件的优质客户。企业主贷的最高授信额度为 100 万元，额度循环使用，笔均贷款规模在 1.5~2.5 万元，期限主要包括 3 期、6 期和 12 期等，还款方式分为等额本金、等额本息等。

合格标准

就资产池而言，借款人数量不少于 1,000 人，同一借款人的未偿本金余额不超过资产池在专项计划设立日的全部未偿本金余额金额的 0.5%；就每一笔基础资产而言，系指计划管理人购买（为免歧义，因已购入基础资产被置换而加入资产池的基础资产视同为在置换之时购买，下同）基础资产的买卖交割之时应满足的如下标准或条件，具体为：

(a)原始权益人合法拥有基础资产，且基础资产上未设定抵押权、质权或任何第三方的其他有效的权利主张；

⁶ 不合格基础资产：系指在专项计划设立日或每一后续购买相关基础资产之日不符合资产保证的基础资产。

- (b)基础资产系企业主贷资产，企业主贷资产贷款用途为用于日常经营，不能用于个人购买住房、偿还住房抵押贷款、进行证券投资或用于股本权益投资、不得用于期货等投机经营或从事其他违法、违规交易以及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国家政策禁止或限制的领域和用途；
- (c)基础资产项下特定贷款合同中约定的贷款资金用途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国家政策、行业监管政策的规定，基础资产不涉及医美贷、教育贷资产，且不涉及校园贷、首付贷等不符合法律法规、国家政策规定的资产；
- (d)原始权益人及资产服务机构均未向借款人收取手续费等除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之外的其他费用，且不存在预先从本金中扣除借款利息的情形；
- (e)基础资产可以进行合法有效的转让，且无需取得借款人或其他主体的同意；
- (f)基础资产对应的全部特定贷款合同适用法律为中国法律且在中国法律项下均合法有效；
- (g)基础资产系原始权益人通过线上方式向借款人自行发放的人民币贷款，基础资产对应的企业主贷资产，其年化利率已在网站、移动端应用程序等营销渠道中以明显的方式向借款人展示，并在签订贷款合同时载明；
- (h)原始权益人已经遵守并履行了基础资产所对应的任一份特定贷款合同项下的义务；
- (i)特定贷款合同项下贷款均已发放完毕，且同一特定贷款合同项下的贷款的未偿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未偿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其他应付款项）全部入池；
- (j)借款人为持中国居民身份证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申请借款时的年龄在 18 周岁至 65 周岁之间；
- (k)特定贷款合同项下贷款的年化利率不高于《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进一步加强金融审判工作的若干意见》（法发〔2017〕22 号）等相关规定的上限，年化利率的构成和计算方式符合《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21〕第 3 号》的规定，且年化利率不超过 24%；
- (l)借款人已经完全、适当地履行了特定贷款合同项下已到期的义务，基础资产未处于逾期状态；借款人在基础资产项下历史逾期次数未超过 3 次，累计逾期天数未超过 30 天，且基础资产不存在展期情形；
- (m)除法定抵销权外，借款人在特定贷款合同项下不享有任何主张扣减或减免应付款项的权利；
- (n)同一借款人在贷款资产项下的未偿本金余额不高于人民币 100 万元；
- (o)特定贷款合同约定的贷款到期日不晚于专项计划预期到期日；
- (p)基础资产不涉及诉讼、仲裁、执行或破产程序；
- (q)基础资产不属于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资产证券化业务基础资产负面清单指引》所列范围，不存在违反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相关规定的情形；
- (r)借款人在企业主贷业务项下不存在尚未结清的不良贷款及其他违约情形；

- (s)基础资产不涉及国防、军工或其他国家机密；
- (t)基础资产涉及联合出资贷款的，各方出资比例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

统计特征

由于最终入池的基础资产尚未确定，以下对盛际小贷提供的企业主贷模拟资产池进行统计分析，用以反映盛际小贷企业主贷资产的数据特征。

截至企业主贷资产基准日，模拟资产池涉及 28,170 笔合同、25,955 户借款人，未偿本金余额共计 100,046.99 万元。基础资产各项特征的具体分布如下表所示：

表 3：单笔未偿本金余额分布（万元、笔）

| 单笔未偿本金余额 | 未偿本金余额 | 余额占比 | 合同笔数 | 笔数占比 |
|----------|-------------------|----------------|---------------|----------------|
| (0,5] | 31,130.47 | 31.12% | 23,358 | 82.92% |
| (5,10] | 20,180.11 | 20.17% | 2,671 | 9.48% |
| (10,20] | 16,538.78 | 16.53% | 1,087 | 3.86% |
| (20,30] | 19,627.15 | 19.62% | 747 | 2.65% |
| (30,40] | 5,419.49 | 5.42% | 157 | 0.56% |
| (40,50] | 7,150.99 | 7.15% | 150 | 0.53% |
| 合计 | 100,046.99 | 100.00% | 28,170 | 100.00% |

表 4：贷款年化利率分布（万元、笔）

| 年化利率 | 未偿本金余额 | 余额占比 | 合同笔数 | 笔数占比 |
|-----------------|-------------------|----------------|---------------|----------------|
| (3.00%,6.00%] | 2,950.35 | 2.95% | 162 | 0.58% |
| (6.00%,9.00%] | 7,061.32 | 7.06% | 643 | 2.28% |
| (9.00%,12.00%] | 10,097.36 | 10.09% | 1,212 | 4.30% |
| (12.00%,15.00%] | 19,945.19 | 19.94% | 1,893 | 6.72% |
| (15.00%,18.00%] | 12,519.66 | 12.51% | 1,345 | 4.77% |
| (18.00%,21.00%] | 17,740.03 | 17.73% | 11,876 | 42.16% |
| (21.00%,24.00%] | 29,733.07 | 29.72% | 11,039 | 39.19% |
| 合计 | 100,046.99 | 100.00% | 28,170 | 100.00% |

表 5：合同期限分布（期、万元、笔）

| 合同期限 | 未偿本金余额 | 余额占比 | 合同笔数 | 笔数占比 |
|------|-------------------|----------------|---------------|----------------|
| 1 | 7,278.55 | 7.28% | 10,767 | 38.22% |
| 3 | 21,400.66 | 21.39% | 4,101 | 14.56% |
| 6 | 6,761.30 | 6.76% | 1,511 | 5.36% |
| 12 | 64,606.48 | 64.58% | 11,791 | 41.86% |
| 合计 | 100,046.99 | 100.00% | 28,170 | 100.00% |

表 6：剩余期限分布（个月、万元、笔）

| 剩余期限 | 未偿本金余额 | 余额占比 | 合同笔数 | 笔数占比 |
|---------|-----------|--------|--------|--------|
| (0,3] | 25,490.81 | 25.48% | 14,174 | 50.32% |
| (3,6] | 8,221.03 | 8.22% | 1,747 | 6.20% |
| (6,9] | 1,728.67 | 1.73% | 458 | 1.63% |
| (9,12] | 35,015.67 | 35.00% | 6,162 | 21.87% |
| (12,13] | 29,590.82 | 29.58% | 5,629 | 19.98% |

| | | | | |
|----|------------|---------|--------|---------|
| 合计 | 100,046.99 | 100.00% | 28,170 | 100.00% |
|----|------------|---------|--------|---------|

表 7: 借款人年龄分布 (岁、万元、笔)

| 年龄 | 未偿本金余额 | 余额占比 | 合同笔数 | 笔数占比 |
|---------|------------|---------|--------|---------|
| [18,30] | 8,518.02 | 8.51% | 3,895 | 13.83% |
| (30,40] | 48,217.16 | 48.19% | 13,165 | 46.73% |
| (40,50] | 33,285.94 | 33.27% | 8,077 | 28.67% |
| (50,60] | 9,250.64 | 9.25% | 2,592 | 9.20% |
| (60,65] | 775.23 | 0.77% | 441 | 1.57% |
| 合计 | 100,046.99 | 100.00% | 28,170 | 100.00% |

表 8: 借款人地区分布 (万元、笔)

| 地区 | 未偿本金余额 | 余额占比 | 合同笔数 | 笔数占比 |
|----------|------------|---------|--------|---------|
| 广东省 | 13,199.70 | 13.19% | 3,955 | 14.04% |
| 江苏省 | 8,819.02 | 8.81% | 2,000 | 7.10% |
| 山东省 | 6,835.22 | 6.83% | 1,928 | 6.84% |
| 浙江省 | 5,974.82 | 5.97% | 1,410 | 5.01% |
| 河南省 | 5,579.93 | 5.58% | 1,642 | 5.83% |
| 四川省 | 5,086.61 | 5.08% | 1,454 | 5.16% |
| 北京市 | 4,952.86 | 4.95% | 972 | 3.45% |
| 河北省 | 4,681.95 | 4.68% | 1,241 | 4.41% |
| 福建省 | 4,326.96 | 4.32% | 1,208 | 4.29% |
| 上海市 | 4,176.85 | 4.17% | 944 | 3.35% |
| 湖北省 | 3,887.56 | 3.89% | 1,167 | 4.14% |
| 安徽省 | 3,840.63 | 3.84% | 1,118 | 3.97% |
| 陕西省 | 3,173.20 | 3.17% | 920 | 3.27% |
| 湖南省 | 2,404.06 | 2.40% | 795 | 2.82% |
| 山西省 | 2,209.35 | 2.21% | 704 | 2.50% |
| 辽宁省 | 2,141.18 | 2.14% | 683 | 2.42% |
| 江西省 | 2,012.60 | 2.01% | 597 | 2.12% |
| 云南省 | 1,987.32 | 1.99% | 609 | 2.16% |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1,898.73 | 1.90% | 653 | 2.32% |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1,808.01 | 1.81% | 609 | 2.16% |
| 重庆市 | 1,686.14 | 1.69% | 488 | 1.73% |
| 内蒙古自治区 | 1,592.55 | 1.59% | 472 | 1.68% |
| 甘肃省 | 1,539.90 | 1.54% | 455 | 1.62% |
| 天津市 | 1,206.82 | 1.21% | 333 | 1.18% |
| 贵州省 | 1,153.04 | 1.15% | 478 | 1.70% |
| 吉林省 | 939.76 | 0.94% | 315 | 1.12% |
| 黑龙江省 | 931.43 | 0.93% | 288 | 1.02% |
| 海南省 | 878.92 | 0.88% | 376 | 1.33% |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617.82 | 0.62% | 189 | 0.67% |
| 青海省 | 281.58 | 0.28% | 95 | 0.34% |
| 西藏自治区 | 222.45 | 0.22% | 72 | 0.26% |
| 合计 | 100,046.99 | 100.00% | 28,170 | 100.00% |

资料来源：中诚信国际整理

综上，企业主贷模拟资产池单笔未偿本金余额主要分布在 5 万元（含）以下；贷款年化利率主要分布在 21.00%（不含）~24.00%（含）；贷款合同期限主要为 12 期，剩余期限主要集中在 9 个月（不含）~12 个月（含）；借款人年龄主要集中在 30 岁（不含）~40 岁（含），所在地区主要分布在广东省、江苏省和山东省等。

■ 信用分析、现金流模型及压力测试

评级方法概述

依据本交易基础资产的主要风险特征，中诚信国际选用《中诚信国际小微贷款结构化产品评级方法与模型》对本交易进行信用分析，评级方法在中诚信国际公司网站（www.ccxi.com.cn）公开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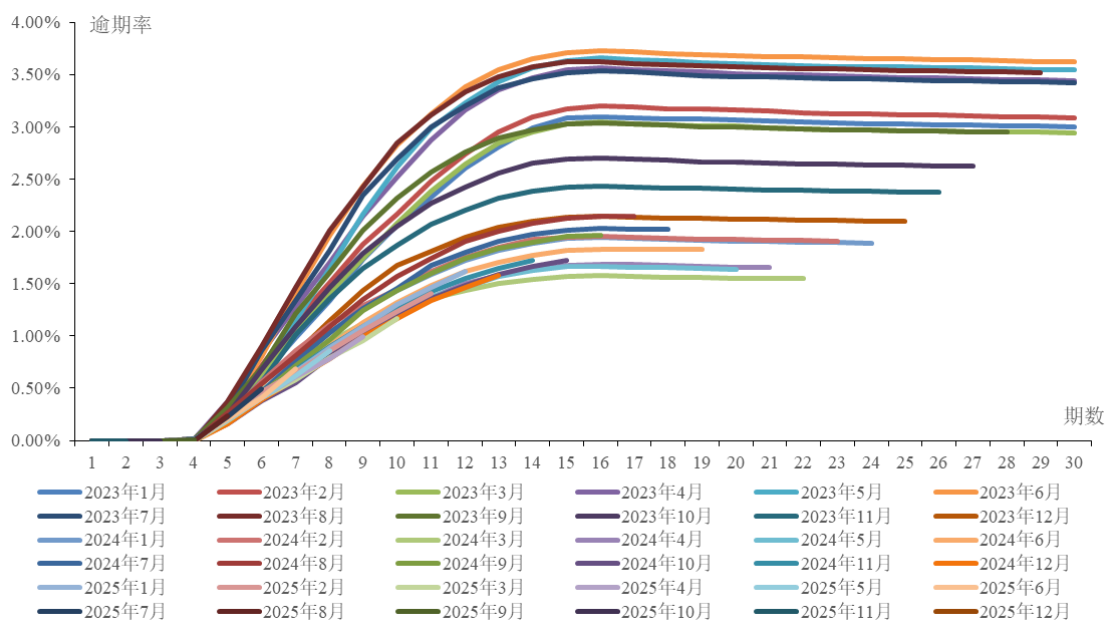
信用分析

依据小微贷款结构化产品的主要风险特征，中诚信国际采用**历史数据静态池法**来推测基础资产未来的违约及损失表现，对基础资产的违约、回收以及早偿特征进行分析。分析时，中诚信国际依据的是**盛际小贷提供的自 2023 年 1 月至 2025 年 12 月的企业主贷资产的静态池及动态池历史数据**。

违约分析

中诚信国际对基础资产违约特征的分析主要依据盛际小贷提供的静态池数据。**中诚信国际观察到，根据盛际小贷提供的静态池数据，在不同月份发放的企业主贷的逾期率曲线走势趋于集中，反映出其对该类产品的管理能力已较为成熟。其中，表现期较长的贷款的累计逾期率大部分处 1.50%~3.50%之间。**

图4：企业主贷逾期90天以上历史逾期表现



注：逾期率=逾期90天以上资产未偿本金余额/资产发放月份期初未偿本金余额。逾期资产已剔除已回收资产。

资料来源：盛际小贷提供，中诚信国际整理

盛际小贷提供的静态池数据虽然可以覆盖其整个产品周期，但并未经历完整经济周期，因此，中诚信国际在静态池数据的基础上，结合基础资产的账龄和剩余期限、债务人分布特征及信贷政策和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等因素，拟定适合本交易基础资产未来违约特征的违约假设。具体违约分布请参见“基础资产违约分布”部分，违约时间分布请参见“违约时间分布”部分。

回收分析

本交易中，基础资产全部为信用贷款，违约资产的回收主要依赖于借款人的自行偿付。中诚信国际对于小微贷款的回收分析主要依据静态池数据和动态池数据的迁移表现。中诚信国际认为，由于基础资产均为信用贷款，贷款违约后的回收表现极易受到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具体回收率假设请参见“压力测试条件”部分。

早偿分析

根据盛际小贷提供的静态池和动态池数据分析，中诚信国际观察到基础资产具有年化早偿率很高、回收时间不平均的特点，主要是由于基础资产对应的借款合同还款方式灵活，在合同期限内可按日计息、随借随还。考虑到基础资产早偿的特征，中诚信国际通过静态池回收分布来估计基础资产早偿情况，不再对早偿率进行假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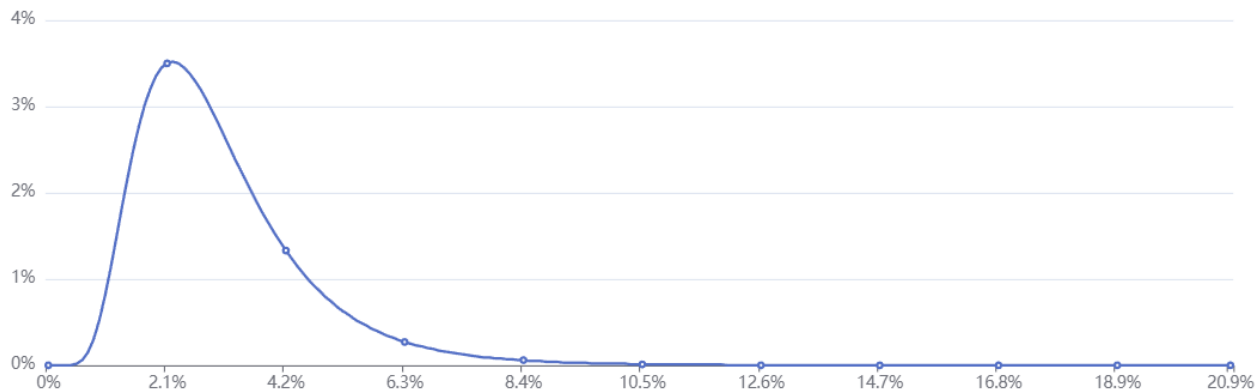
现金流模型及压力测试

中诚信国际采用**损失率法**来评估受评资产支持证券的信用质量。中诚信国际会编写适用于本交易的现金流模型，当受评资产支持证券在严格压力景况下的期望损失率达到中诚信国际设定的目标评级相同预期期限的损失率要求时，受评资产支持证券的模型等级为目标评级。现金流模型的主要参数设定如下：

基础资产违约分布

根据国际市场上成熟的评级经验，中诚信国际假设企业主贷资产池违约分布符合**对数正态分布**。根据信用分析，中诚信国际设定了适用于本交易的对数正态分布参数，基础资产累计违约率分布示意图如下：

图5：基础资产违约分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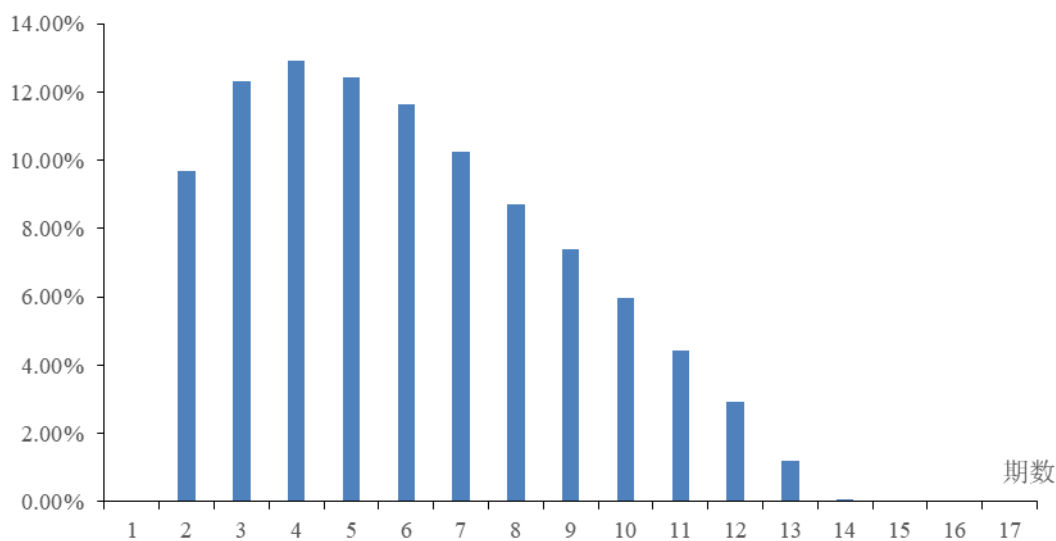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诚信国际整理

基准违约时间分布

中诚信国际通过静态池历史数据得出基础资产违约时间分布，如下图所示：

图6：基础资产基准违约时间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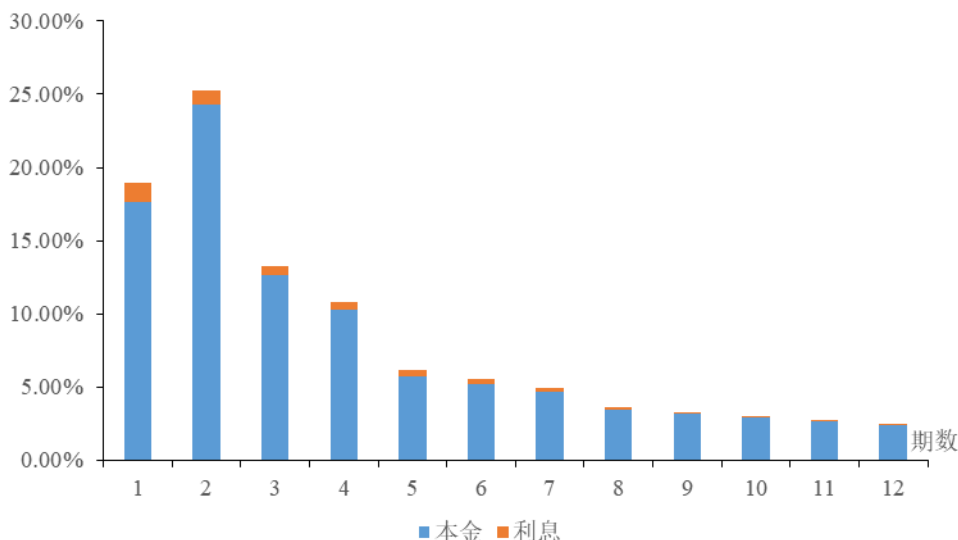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诚信国际整理

现金流分析

通过静态池数据分析，企业主贷静态池现金流回收分布情况如下图所示：

图7：企业主贷静态池现金流回收分布



资料来源：中诚信国际整理

此外，针对本交易的循环购买结构，在现金流回收分布构建过程中，中诚信国际假设循环购买资产现金流回收分布与初始资产池的现金流回收分布结构类似。

压力测试条件

在结合目标评级进行压力测试时，中诚信国际模拟了回收率下降、违约时间分布前置、利差下降等压力景况组合。一般景况和严格压力景况下模型参数如下：

表 9：各景况下模型参数

| 条件 | 基准景况 | 严格压力景况 |
|-------------------|--------|--------|
| 违约分布 | 历史 | 前置 |
| 回收率 | 20.00% | 0.00% |
| 优先 A 级资产支持证券预期收益率 | 2.05% | +50BP |
| 优先 B 级资产支持证券预期收益率 | 2.15% | +50BP |
| 中间级资产支持证券预期收益率 | 3.40% | +50BP |

资料来源：中诚信国际整理

模型结果

基于现金流模型和上述参数假设，中诚信国际会计算出在严格压力景况下，受评资产支持证券在不同的基础资产违约率情景下的损失程度和期限。然后结合基础资产违约分布中各违约率情景的概率，获得受评资产支持证券的期望损失率和期望期限。最后，根据中诚信国际预先设定的目标评级同期限的损失率要求，判断受评资产支持证券的模型等级。

经过测算，在严格压力景况下，优先 A 级资产支持证券的预期损失率可以满足中诚信国际预先设定的 AAA_{sf} 等级同期限的损失率要求，优先 B 级资产支持证券的预期损失率可以满足中诚信国际预先设定的 AA⁺_{sf} 等级同期限的损失率要求，中间级证券的预期损失率可以满足中诚信国际预先

设定的 BBB_{sf} 等级同期限的损失率要求。因此,本交易优先 A 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模型结果为 AAA_{sf} , 优先 B 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模型结果为 AA^+_{sf} , 中间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模型结果为 BBB_{sf} 。

表 10: 模型结果

| 资产支持证券 | 严格压力景况 |
|--------------|-------------|
| 优先 A 级资产支持证券 | AAA_{sf} |
| 优先 B 级资产支持证券 | AA^+_{sf} |
| 中间级资产支持证券 | BBB_{sf} |

敏感性测试

中诚信国际也对本交易现金流模型的主要参数进行了敏感性测试。现金流敏感性测试考察的是在特定的违约率、回收率和发行利率等参数假设下,法定到期日之前的基础资产现金流入对优先级和中间级资产支持证券本息偿付完毕之前所有现金流出的覆盖情况。现金流敏感性测试仅用于展示中诚信国际现金流模型对主要参数的敏感性,中诚信国际对受评证券信用质量的评估并不基于现金流敏感性测试结果。

表 11: 优先 A 级证券现金流覆盖敏感性测试 (X)

| 违约率 | 基准回收率, 基准利率 | 压力回收率, 压力利率 |
|-------|-------------|-------------|
| 0.00% | 1.292 | 1.284 |
| 2.50% | 1.213 | 1.196 |
| 5.00% | 1.178 | 1.158 |
| 7.50% | 1.156 | 1.133 |

表 12: 优先 B 级证券现金流覆盖敏感性测试 (X)

| 违约率 | 基准回收率, 基准利率 | 压力回收率, 压力利率 |
|-------|-------------|-------------|
| 0.00% | 1.220 | 1.213 |
| 2.50% | 1.145 | 1.129 |
| 5.00% | 1.112 | 1.093 |
| 7.50% | 1.091 | 1.069 |

表 13: 中间级证券现金流覆盖敏感性测试 (X)

| 违约率 | 基准回收率, 基准利率 | 压力回收率, 压力利率 |
|-------|-------------|-------------|
| 0.00% | 1.133 | 1.127 |
| 2.50% | 1.062 | 1.047 |
| 5.00% | 1.031 | 1.013 |
| 7.50% | 1.011 | 0.989 |

资料来源: 中诚信国际测算

原始权益人/资产服务机构信用质量分析

原始权益人/资产服务机构——盛际小贷

盛际小贷(本节或简称为“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 月,原名为重庆两江新区京东瑞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由 JD.com Asia Development Limited 出资设立,初始注册资本为 1.00 亿元,后经多次增资及股权变更,截至 2025 年末,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80.00 亿元,其中北京正东金控

⁷ 中诚信国际会依据模型结果,同时结合交易的主要风险及缓释措施、重要参与方信用状况等其他因素综合评价受评资产支持证券的信用状况,最终由信用评级委员会评定资产支持证券的信用评级结果。

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东金控”)持股 93.75%，京东拓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6.25%。公司控股股东为正东金控，正东金控为京东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治理

盛际小贷建立了小额贷款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设立股东会、董事会及监事一名，分别履行各自的职责。公司将业务部门划分为前台、中台、后台三部分，其中前台部门为业务部；中台部门包括风控部和合规部；后台部门包括技术部、财务部和行政部。目前公司已形成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架构，可满足公司运营要求。

业务运营

盛际小贷经营范围主要包括开展各项贷款、票据贴现、资产转让和以自有资金进行股权投资。其中，贷款业务可通过市金融办核准和备案的网络平台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但不得利用互联网平台开展除获客放贷外的任何经营活动；股权投资业务可在全国范围内进行且股权投资余额不得超过注册资本的 30%。

业务运营方面，盛际小贷系京东科技旗下持牌小额贷款公司，为京东科技旗下京东金融业务板块的重要主体之一。目前盛际小贷的主要业务品种为企业主贷、京企贷、京东白条和京东金条。其中，企业主贷为经营性贷款产品，服务于经营情况稳定、信用资质良好的中小微企业主；京东白条主要是服务于客户在京东商城等京东生态系统中场景产生的交易；京东金条是独立于白条、针对优质京东生态用户开通的消费信贷产品，用户拥有的独立授信额度，与白条授信额度无关。

风险管理

京东信贷产品风控策略审核包括以下三个方面：(1)判断用户是否满足授信准入要求，其中包括是否在京东消费信贷产品白名单、黑名单、京东消费信贷产品是否有逾期、是否满足贷款年龄标准、偿还能力及偿还意愿等；(2)线上策略审核，主要依赖外部数据源判断用户是否在最高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是否存在多头借贷、是否处于外部黑名单等；(3)欺诈审核，依赖自主研发的天盾系统根据用户在金融 APP 的注册、登录、申请、还款等行为实时判断是否有集中登录、批量操作、盗号等欺诈行为。

财务分析

盈利能力

盈利能力方面，盛际小贷收入主要来源于贷款业务产生的利息收入。2025 年，盛际小贷实现营业收入 17.25 亿元，同比小幅增长 3.04%。盛际小贷营业总成本主要包括手续费和佣金支出、销售费用与财务费用。2025 年盛际小贷营业总成本为 10.85 亿元，同比增长 106.92%。其中，手续费和佣金支出 6.06 亿元，同比增长 155.95%；销售费用为 3.65 亿元，同比增长 94.86%；财务费用为 0.78 亿元，较上年增长 7.94%。2025 年盛际小贷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4.29 亿元，同比减少 47.08%。2025 年盛际小贷投资收益由负转正增至 1.13 亿元。在上述因素共同影响下，2025 年盛际小贷实现营业利润 3.64 亿元，同比增长 491.84%；同期，盛际小贷实现净利润 2.93 亿元，同比大幅增长 460.69%。

表 14: 近年来盛际小贷盈利能力相关指标 (亿元)

| | 2023 | 2024 | 2025 |
|-----------|-------|-------|-------|
| 营业总收入 | 16.20 | 16.75 | 17.25 |
| 营业总成本 | 4.77 | 5.24 | 10.85 |
| 手续费和佣金支出 | 2.56 | 2.37 | 6.06 |
| 销售费用+财务费用 | 2.01 | 2.60 | 4.43 |
| 营业利润 | 1.03 | 0.61 | 3.64 |
| 净利润 | 0.03 | 0.52 | 2.93 |

资料来源: 盛际小贷, 中诚信国际整理

资产质量

资产结构方面, 盛际小贷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及应收账款构成。截至 2025 年末, 盛际小贷总资产为 132.22 亿元, 同比减少 18.61%。其中, 应收账款规模为 104.42 亿元, 较年初下降 19.17%; 货币资金减少 37.59%至 13.06 亿元。

表 15: 近年来盛际小贷主要资产情况 (亿元)

| | 2023 | 2024 | 2025 |
|------|--------|--------|--------|
| 总资产 | 155.25 | 162.45 | 132.22 |
| 货币资金 | 16.40 | 20.92 | 13.06 |
| 应收账款 | 131.41 | 129.18 | 104.42 |

资料来源: 盛际小贷, 中诚信国际整理

负债构成方面, 截至 2025 年末, 盛际小贷总负债为 48.94 亿元, 同比减少 40.39%, 主要由其他应付款及短期借款构成。其中, 其他应付款 15.61 亿元, 同比减少 69.62%, 主要为发行资产证券化产品融资款项 11.32 亿元和关联方往来款 2.66 亿元。

截至 2025 年末, 盛际小贷所有者权益合计 83.27 亿元, 较年初小幅增长 3.65%; 同期末, 盛际小贷资产负债率为 37.02%。

流动性及偿债能力

现金流量方面, 2023~2025 年, 盛际小贷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分别为-110.92 亿元、-188.92 亿元和-43.44 亿元, 经营活动现金流呈现净流出状态。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 盛际小贷共获得 44 亿元的银行授信额度, 已使用 37 亿元。截至同期末, 盛际小贷无对外担保。

中诚信国际认为, 盛际小贷拥有较为完备的风险组织架构及风险管理体系, 且其主要业务产品为京东金融业务板块中的个人消费贷款与企业经营贷款等产品, 业务发展较为稳健。中诚信国际认为, 盛际小贷的业务流程、风险控制能力等能够满足为入池资产提供资产服务的需要。

重要参与方情况

计划管理人: 中信证券系 A 股、H 股上市企业,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其总股本为 148.21 亿元, 其中第一大股东中国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所持 A 股、H 股合计占比 19.84%, 中信证券无控股股

东或实际控制人。中信证券于 1998 年初正式设立资产管理部，2002 年 5 月成为首批具有从事受托投资管理业务资格的全国性综合类券商之一。截至 2025 年末，中信证券资产管理规模合计 17,615.41 亿元，较 2024 年末增长约 14.20%；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中信证券分别实现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21.77 亿元和 35.05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5.90%和 36.74%。风险管理方面，中信证券实施全面的风险管理机制和内部控制流程，对业务活动中的信用、市场、流动性、操作、合规、法律等风险进行监测、评估与管理，通过业务指导、运营支持、决策管理等不同模式对子公司进行垂直一体化的风险管理；同时，中信证券持续加大在合规风控方面信息技术的研究及投入，并不断深化风险管理数字化建设。

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系 A 股和 H 股上市公司，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其总股本为 3,564.06 亿元，其中第一大股东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持股比例合计为 34.79%，第二大股东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持股比例为 31.14%；工商银行无实际控制人。截至 2025 年末，工商银行总资产为 534,777.73 亿元，负债总额为 492,057.49 亿元；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其总资产为 557,725.84 亿元，负债总额为 514,168.25 亿元；工商银行资本充足水平良好。托管业务方面，工商银行是国内开展资产托管业务最早、托管规模最大的托管银行之一，具有全牌照托管资质。截至 2025 年末，工商银行全口径托管总规模 32.79 万亿元，其中境内机构托管业务规模 27.12 万亿元。2025 年工商银行资产托管业务实现收入 81.80 亿元，同比上升 1.7%。风险管理方面，工商银行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专业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内控合规部门、内部审计部门等构成其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在全面风险管理中，工商银行遵循全覆盖、匹配性、制衡性、前瞻性、有效性原则；操作风险管理方面，工商银行各相关部门按照其管理职能分别承担操作风险管理“三道防线”职责，形成紧密衔接、相互制衡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

■ 结论

中诚信国际基于静态池法，根据京东企业主贷的历史数据表现，结合本交易基础资产特征，同时，我们还考虑了交易结构的设置，如优先级/次级支付机制、信用触发机制等因素对信用支持水平的影响，在此基础上，对优先 A 级、优先 B 级和中间级资产支持证券本息的偿还进行现金流测试。参照中诚信国际结构化产品评级标准，我们授予本交易优先 A 级资产支持证券、优先 B 级资产支持证券和中间级资产支持证券的信用等级分别为 **AAA_{sf}**、**AA_{sf}⁺** 和 **BBB_{sf}**。

附一：重要定义

| 事件名称 | 定义 |
|--------|--|
| 预警事件 | <p>系指以下任一事件：</p> <p>(a)在专项计划的循环期内，专项计划账户中闲置资金（包括除计提资金以外用于合格投资的资金）之和连续 50 个自然日高于专项计划募集资金的 15%（含）；</p> <p>(b)在专项计划的循环期内，基础资产不良率连续 5 个工作日达到 4.2%；</p> <p>(c)在专项计划存续期间内，全部基础资产加权平均日利率低于 0.03%；其中，加权平均日利率=Σ（每一笔贷款的日利率×该笔基础资产未偿本金余额）÷Σ基础资产未偿本金余额。</p> <p>发生以上(a)项至(c)项所列的任何预警事件时，专项计划进入预警期，计划管理人应指令资产服务机构排查原因并作出说明，同时采取应对措施，以上(a)项至(c)项所列情形全部消除时，预警期解除。</p> |
| 加速清偿事件 | <p>系指以下任一事件：</p> <p>A.自动生效的加速清偿事件</p> <p>(a)原始权益人或者资产服务机构发生任何丧失清偿能力事件；</p> <p>(b)根据专项计划文件的约定，需要更换计划管理人或托管人，且在 90 个自然日内仍无法找到合格的继任或后备机构；</p> <p>(c)资产服务机构发生任何资产服务机构解任事件，且在 90 个自然日内仍无法找到合格的继任机构；</p> <p>B.需经宣布生效的加速清偿事件</p> <p>(d)在专项计划的循环期内，专项计划账户中闲置资金（包括除计提资金以外用于合格投资的资金）之和连续 60 个自然日高于专项计划募集资金的 15%；</p> <p>(e)在专项计划的循环期内，基础资产不良率连续 5 个工作日达到 4.5%；</p> <p>(f)在专项计划存续期间内，全部基础资产加权平均日利率低于 0.02%；其中，加权平均日利率=Σ（每一笔贷款的日利率×该笔基础资产未偿本金余额）÷Σ基础资产未偿本金余额；</p> <p>(g)除本标准条款另有约定外，原始权益人或资产服务机构未能履行或遵守其在专项计划文件项下的任何主要义务，并且计划管理人合理地认为该等行为无法补救或在计划管理人发出要求其补救的书面通知后 30 个自然日内未能得到补救；</p> <p>(h)原始权益人在专项计划文件中提供的任何陈述、保证（资产保证除外）在提供时便有重大不实或误导成分；</p> <p>(i)发生对原始权益人、资产服务机构、计划管理人或者基础资产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件；</p> <p>(j)专项计划文件全部或部分被终止，成为或将成为无效、违法或不可根据其条款主张权利，并由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p> <p>发生以上(a)项至(c)项所列的任何一起自动生效的加速清偿事件时，加速清偿事件应视为在该等事件发生之日发生。发生以上(d)项至(j)项所列的任何一起需经宣布生效的加速清偿事件时，计划管理人应通知所有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并召集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会议。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宣布发生加速清偿事件的，计划管理人应向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托管人、登记托管机构和评级机构发送书面通知，宣布加速清偿事件已经发生，宣布之日应视为该等加速清偿事件的发生之日。</p> |
| 权利完善事件 | <p>系指以下任一事件：</p> <p>(a)发生资产服务机构解任事件；</p> <p>(b)借款人未履行其在特定贷款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资产服务机构合理认为须针对其提起法律诉讼或仲裁；</p> <p>(c)计划管理人认为需要通知全部或部分基础资产对应借款人的其他情形。</p> |
| 违约事件 | <p>系指以下任一事件：</p> <p>(a)在任一初始核算日，专项计划资金不足以支付优先 A 级资产支持证券和优先 B 级资产支持证券当期应付的预期收益；</p> <p>(b)在专项计划预期到期日对应的初始核算日，经核算优先 A 级资产支持证券、优先 B 级资产支持证券和中间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金及预期收益无法获得足额分配。</p> |

资料来源：交易文件，中诚信国际整理。

附二：现金流支付机制安排

违约事件发生前现金流分配顺序

专项计划账户

如为循环期内的支付日，专项计划账户内的资金应按以下顺序进行分配：

- 1 以资金形式支付专项计划的应缴税金；
- 2 以资金形式支付登记托管机构的登记费和兑付兑息费、资产支持证券上市初费和上市月费、资金汇划费用；
- 3 以资金形式支付托管人的托管费及除资产服务机构的浮动服务报酬和计划管理人的浮动管理费以外的其他专项计划费用；
- 4 以资金形式支付当期应付优先 A 级资产支持证券预期收益；
- 5 以资金形式支付当期应付优先 B 级资产支持证券预期收益；
- 6 如有剩余，留存专项计划账户，可根据约定用于合格投资或循环购买。

如为摊还期内的支付日，专项计划账户内的资金应按以下顺序进行分配：

- 1 以资金形式支付专项计划的应缴税金；
- 2 以资金形式支付登记托管机构的登记费和兑付兑息费、资产支持证券上市初费和上市月费、资金汇划费用；
- 3 以资金形式支付托管人的托管费及除资产服务机构的浮动服务报酬和计划管理人的浮动管理费以外的其他专项计划费用；
- 4 以资金形式支付当期应付优先 A 级资产支持证券预期收益；
- 5 以资金形式支付当期应付优先 B 级资产支持证券预期收益；
- 6 以资金形式支付优先 A 级资产支持证券本金，直至全部清偿；
- 7 以资金形式支付优先 B 级资产支持证券本金，直至全部清偿；
- 8 以资金形式支付当期应付中间级资产支持证券预期收益；
- 9 以资金形式支付中间级资产支持证券本金，直至全部清偿；
- 10 如专项计划资金仍有余额，以资金形式支付截至当期应付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预期收益，直至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按照最高年化预期收益率计算的预期收益获得全部清偿；
- 11 如专项计划资金仍有余额，以资金形式支付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本金，直至全部清偿；
- 12 如专项计划资金仍有余额，以资金形式支付资产服务机构的浮动服务报酬，直至向资产服务机构支付的浮动服务报酬达到资产服务机构最终确认收取的浮动服务报酬金额；
- 13 如专项计划资金仍有余额，作为计划管理人的浮动管理费分配给计划管理人。

违约事件发生后现金流分配顺序

专项计划账户

- 1 以资金形式支付专项计划的应缴税金；
- 2 以资金形式支付登记托管机构的登记费和兑付兑息费、资产支持证券上市初费和上市月费、资金汇划费用；
- 3 以资金形式支付托管人的托管费及除资产服务机构的浮动服务报酬和计划管理人的浮动管理费以外的其他专项计划费用；
- 4 如专项计划资金仍有余额，则用于支付优先 A 级资产支持证券截至当期应付未付的预期收益直至全部得到清偿，未获足额清偿的部分计入下一次分配时应付未付的预期收益；
- 5 如专项计划资金仍有余额，则用于支付优先 A 级资产支持证券本金直至全部获得清偿；
- 6 如专项计划资金仍有余额，则用于支付优先 B 级资产支持证券截至当期应付未付的预期收益直至全部得到清偿，未获足额清偿的部分计入下一次分配时应付未付的预期收益；
- 7 如专项计划资金仍有余额，则用于支付优先 B 级资产支持证券本金直至全部获得清偿；
- 8 如专项计划资金仍有余额，则用于支付中间级资产支持证券截至当期应付未付的预期收益直至全部得到清偿，未获足额清偿的部分计入下一次分配时应付未付的预期收益；
- 9 如专项计划资金仍有余额，则用于支付中间级资产支持证券本金直至全部获得清偿；
- 10 如专项计划资金仍有余额，则用于支付截至当期应付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预期收益，直至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按照最高年化预期收益率计算的预期收益获得全部清偿；
- 11 如专项计划资金仍有余额，则用于支付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本金，直至全部清偿；
- 12 如专项计划资金仍有余额，则以资金形式支付资产服务机构的浮动服务报酬，直至向资产服务机构支付的浮动服务报酬达到资产服务机构最终确认收取的浮动服务报酬金额；
- 13 如专项计划资金仍有余额，作为计划管理人的浮动管理费分配给计划管理人。

分配流程

| 日期 | 分配流程 |
|------------------|--|
| 循环购买日（循环期内任一自然日） | 计划管理人以专项计划资金向原始权益人循环购买基础资产。 |
| 回收款转付日 | 原始权益人/资产服务机构将收到的每笔基础资产回收款按照标准条款的约定划入专项计划账户。 |
| 初始核算日（R-7 工作日） | 托管人对专项计划账户进行核算，并按照相关格式要求向计划管理人报告专项计划账户内资金金额。 |
| 公告日（R-5 工作日） | 计划管理人向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披露《收益分配报告》。 |
| 分配日（R-2 工作日） | 托管人根据计划管理人的指示完成将专项计划账户内的资金向登记托管机构指定账户进行划付。 |
| 权益登记日（R-1 工作日） | 权益登记日日终在登记托管机构登记在册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有权于当期兑付日取得其分配款项。 |
| 兑付日（R 日） | 登记托管机构向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实际兑付其分配款项。 |

资料来源：交易文件，中诚信国际整理

附三：信用等级的符号及定义

| 结构化产品等级符号 | 含义 |
|-------------------------|---|
| AAA_{sf} | 结构化产品持有人获得利息及时支付和本金在或以前足额偿付的可能性极高，且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产品的预期损失极低。 |
| AA_{sf} | 结构化产品持有人获得利息及时支付和本金在法定到期日或以前足额偿付的可能性很高，且不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产品的预期损失很低。 |
| A_{sf} | 结构化产品持有人获得利息及时支付和本金在法定到期日或以前足额偿付的可能性较高，虽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产品的预期损失较低。 |
| BBB_{sf} | 结构化产品持有人获得利息及时支付和本金在法定到期日或以前足额偿付的可能性一般，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并可能遭受损失，产品的预期损失一般。 |
| BB_{sf} | 结构化产品持有人获得利息及时支付和本金在法定到期日或以前足额偿付的可能性较低，极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并可能遭受较大损失，产品的预期损失较高。 |
| B_{sf} | 结构化产品持有人获得利息及时支付和本金在法定到期日或以前足额偿付的可能性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且会遭受很大打击，产品的预期损失很高。 |
| CCC_{sf} | 结构化产品持有人获得利息及时支付和本金在法定到期日或以前足额偿付的可能性极度依赖于有利的经济环境，具有极大的不确定性，产品的预期损失极高。 |
| CC_{sf} | 基本无法保证结构化产品持有人获得利息的及时支付和本金在法定到期日或以前的足额偿付。 |
| C_{sf} | 结构化产品持有人无法获得本息偿付，产品本金部分或全部损失。 |

注：除AAA_{sf}级，CCC_{sf}级及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



独立·客观·专业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O5 号楼

邮编：100010

电话：+86（10）6642 8877

传真：+86（10）6642 6100

网址：www.ccxi.com.cn

Address: Building 5, Galaxy SOHO, No.2 Nanzhugan Lane, Chaoyangmennei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Postal Code: 100010

Tel: +86（10）6642 8877

Fax: +86（10）6642 6100

Web: www.ccxi.com.cn